

##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减持公司股份累计达到 1%的公告

公司董事齐广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董事齐广田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2015年6月12日减持120万股、2019年11月20日减持432万股、2019年11月21日减持225万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达到1%，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备注
齐广田	大宗交易	2015年6月12日	27.57	120	0.49	占当时公司总股本242,514,000股比例
		2019年11月20日	3.14	432	0.89	占当前公司总股本484,219,953股比例
		2019年11月21日	3.12	225	0.46	占当前公司总股本484,219,953股比例

注：公司股本变动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权益分配所致。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前已发行的股份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齐广田	合计持有股份	56,150,467	23.15	87,500,481	18.0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287,617	3.01	13,317,350	2.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48,862,850	20.15	74,183,131	15.32

注：“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是指 2015 年 6 月 12 日前所持股份，“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是指 2019 年 11 月 22 日后所持股份。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齐广田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齐广田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3、齐广田先生将持续告知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1、齐广田先生《持股变动申报表》。

特此公告。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2 日